



产品质保手册

质保时间

供应商向买方保证产品应不含材料工艺和材料方面的缺陷, 并且不得自然剥落, 翘曲, 裂开, 腐烂或遭受白蚁或真菌腐烂的结构破坏。 本保修条款为:

绿森至家产品家用质保服务为 25 年, 商业或工程质保为 12 年。质保服务为等级质保条款, 参考等级质保有限责任。本保修基于遵循公司安装指南资料范畴内, 反之属失效状态。

安装指南 6 要素

- 认真了解绿森至家产品安装手册;
- 龙骨中心距不得超过 350 毫米;
- 龙骨要与水泥地面 (墙面) 固定牢固;
- 产品配件使用绿森至家品牌专用配件;
- 产品边缘应距实体固定物至少 8 毫米距离;
- 产品安装过程中注意场地不得积水, 排水顺畅;

等级质保有限责任

违反此处规定的担保责任的限额,

无论是基于疏忽, 违反保修, 严格责任或其他任何理论,

对于任何有缺陷的产品, 应由买方选择: 替换

有缺陷的产品, 根据以下按比例保修时间表:

原始购买时长	家庭替换价值比例 (按原始购买金额)	商业或工程替换价值比例 (按原始购买金额)
1-3 年	100%	100%
4-8 年	60%	50%
8-12 年	40%	25%
12-20 年	25%	0%
21-25 年	10%	--
25 年 以上	0%	--

替换产品应由品牌运营商和制造商应承担与产品相关的费用和支出。

清除有缺陷的产品或安装替换产品, 包括仅限于人工和货运。

替换产品区域应与原始位置和方案一致, 反之质保方有权拒绝。

是否符合或违反质保规定, 应最终由厂家质检部门或双方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鉴定产品本身原因造成。

协议的有效日期, 期限和终止

该协议自生效日期生效。

在不影响其可能享有的任何其他权利的情况下, 任何一方均可给予

在以下情况下, 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保修:

- (a) 另一方未根据本协议支付任何无可争议的金额



于付款到期日，且仍存在不少于 28 天的违约
在收到书面通知以付款后；

(b) 另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重要条款
协议（未支付根据本协议应支付的任何款项）
并且（如果此类违规行为是可以补救的）则无法在
以书面形式通知的 14 天；

保密

各方均承诺，在任何时候均不得向任何人透露任何
有关业务，事务，客户，客户或
另一方或另一方所属的本集团任何成员的供应商
属于。
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另一方的机密信息用于其他目的
而不是履行本协议下的义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在一方合理范围内的任何情况
控制包括但不限于：

- (a) 天灾，洪水，干旱，地震或其他自然灾害；
- (b) 流行或大流行；
- (c) 恐怖袭击，内战，内乱或暴动，战争，威胁或
战争准备，武装冲突，制裁，禁运或
断绝外交关系；
- (d) 核，化学或生物污染或音爆；
- (e) 任何法律或政府或公共机构采取的任何行动，包括
但不限于施加进出口限制，配额或
禁止或未能授予必要的许可或同意；
- (f) 建筑物倒塌，火灾，爆炸或事故；
- (g) 除以下内容外的任何劳资纠纷，罢工，产业行动或停工
在每种情况下，均由寻求依赖本条款的当事方或
与该团体相同的团体；和
- (h) 公用事业服务中断或失败。

如果一方被阻止，受阻或已遵守以下子条的规定延迟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或从中履行义务
不可抗力事件（受害方），受害方不得违反此规定协议或对此类失败或履行延迟承担责任
义务。履行此类义务的时间应相应延长。
对方的相应义务将被暂停，其履行的时间为此类义务的履行范围与受影响人的义务相同
方。

合同自由

双方声明各自拥有权利，权力和权威，并已采取



执行和交付以及行使其权利和执行所必需的所有行动其在本协议下的义务。

公告

任何一方不得发布或允许任何人发布任何公开声明
未经其他各方事先书面同意（例如
除非法律要求，否则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
政府或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相关
证券交易所），具有管辖权的任何法院或其他机构

争议解决

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可向产品生产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事后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由向产品生产地人民法院起诉。

良好的信念

各方均明确同意将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自义务
真诚达成协议。

绿森至家（中国）



山东绿森塑木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0 年 1 月 1 日-2070 年 1 月 1 日